

# 揭西县利顺科技有限公司年产12万支无机陶瓷膜管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废水、废气、噪声）验收意见

2019年8月12日，建设单位揭西县利顺科技有限公司组织验收报告编制机构深圳市深大检测有限公司等单位及专业技术专家组成了验收工作组。根据揭西县利顺科技有限公司年产12万支无机陶瓷膜管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报告并对照《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验收组现场查看了本项目建设运营配套环境保护设施的建设与运行情况，听取了建设单位关于项目环境保护执行情况的汇报，听取了验收监测单位以及其他各参会单位关于相应工作的介绍汇报，经认真研究讨论，形成验收意见如下：

## 一、工程建设基本情况

### （一）建设地点、规模、主要建设内容

揭西县利顺科技有限公司年产12万支无机陶瓷膜管建设项目位于广东省揭西县京溪园镇长滩村委第一工业区内第一界1号（中心地理坐标：N23°31'17.21"，E116°02'11.21"）建设年产12万支无机陶瓷膜管建设项目。本次项目总投资100万元，环保污染防治投资10万元，占地面积2566m<sup>2</sup>，建筑面积2260m<sup>2</sup>。建设内容包括生产车间、仓库及配套设施。

项目主要是无机陶瓷膜管生产，年产无机陶瓷膜管12万支，主要生产设备：不锈钢搅拌机2台、真空练泥出管机2台、不锈钢辊台4台、燃气梭式窑2台、切片机2台。

### （二）建设过程及环保审批情况

揭西县利顺科技有限公司年产12万支无机陶瓷膜管建设项目于2017年11月委托长沙振华环境保护开发有限公司编制环境影响报告表，并于2018年04月02日取得了审批意见。项目试运行至今未收到任何环境投诉、违法或处罚记录。

### （三）投资情况

项目总投资100万元，其中环保投资10万元。

### （四）验收范围

验收组：

刘崇

陈同翔

李一峰

王超

王超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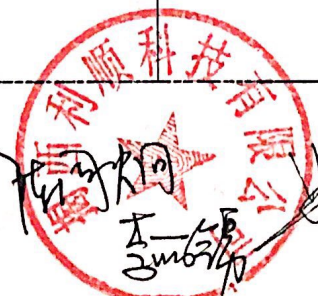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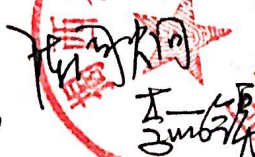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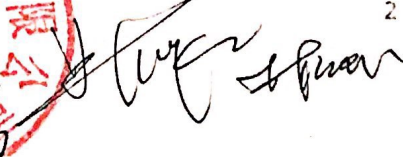


本次验收的范围为项目建设内容及配套建设的废水、废气、噪声环境保护设施等，本项目固废由揭西县生态环境局另行验收。

表 1 项目验收内容情况

	环评及其批复情况	实际落实情况
建设内容 (地点、规模、性质等)	<p>揭西县利顺科技有限公司年产 12 万支无机陶瓷膜管建设项目位于广东省揭西县京溪园镇长滩村委第一工业区内第一界 1 号。项目西面和东面是厂房、北面间隔工业区内道路为厂房、南面为山林(中心地理坐标: N23°31'17.21", E116°02'11.21")。</p> <p>项目主要从事无机陶瓷膜管。项目总投资为 100 万元,其中环保投资 10 万元,租赁一棟一层厂房总占地面积为 2566m<sup>2</sup>,建筑面积 2260m<sup>2</sup>,租赁厂房设置内容为:生产车间建筑面积约 1990m<sup>2</sup>,主要包括生产区、储存区;办公区建筑面积为 60m<sup>2</sup>;宿舍、食堂建筑面积 300m<sup>2</sup>。</p> <p>主要产品及产量:无机陶瓷膜管 12 万支/年。</p> <p>项目主要原辅材料名称以及用量:钛白粉年用量 0.3 吨、纤维素年用量 0.3 吨、氧化铝年用量 28.5 吨、高岭土年用量 0.9 吨,均为外购袋装粉料。</p> <p>主要生产设备:不锈钢搅拌机 2 台、真空练泥出管机 2 台、不锈钢辊台 4 台、燃气梭式窑 2 台、切片机 2 台。</p>	<p>揭西县利顺科技有限公司年产 12 万支无机陶瓷膜管建设项目位于广东省揭西县京溪园镇长滩村委第一工业区内第一界 1 号,项目西面和东面是厂房、北面间隔工业区内道路为厂房、南面为山林(中心地理坐标: N23°31'17.21", E116°02'11.21")。</p> <p>项目主要从事无机陶瓷膜管。项目总投资为 100 万元,其中环保投资 10 万元,租赁一棟一层厂房总占地面积为 2566m<sup>2</sup>,建筑面积 2260m<sup>2</sup>,租赁厂房设置内容为:生产车间建筑面积约 1990m<sup>2</sup>,主要包括生产区、储存区;办公区建筑面积为 60m<sup>2</sup>;宿舍、食堂建筑面积 300m<sup>2</sup>。</p> <p>主要产品及产量:无机陶瓷膜管 12 万支/年。</p> <p>项目主要原辅材料名称以及用量:钛白粉年用量 0.3 吨、纤维素年用量 0.3 吨、氧化铝年用量 28.5 吨、高岭土年用量 0.9 吨,均为外购袋装粉料。</p> <p>主要生产设备:不锈钢搅拌机 2 台、真空练泥出管机 2 台、不锈钢辊台 4 台、燃气梭式窑 2 台、切片机 2 台。</p>
污染防治 设施和措施	<p>废水:项目运营期员工生活污水经化粪池处理后(食堂废水经隔油池处理)达到《农田灌溉水质标准》(GB5084-2005)中旱作水质标准后,用于周边农田林地灌溉。</p>	<p>已落实。</p> <p>项目运营期员工生活污水经化粪池处理后(食堂废水经隔油池处理)达到《农田灌溉水质标准》(GB5084-2005)中旱作水质标准后,用于周边农田林地灌溉。</p>

验收组:

	<p>废气：食堂产生的油烟废气经油烟净化设施处理达到《饮食业油烟排放标准（试行）》（GB18483-2001）油烟最高允许排放浓度要求（<math>2.0\text{mg}/\text{m}^3</math>）后，引至楼顶高空排放；项目燃气梭式窑烟气通过集气罩收集达到排放标准后经15m高排气筒外排，确保项目外排大气污染物排放浓度达到《陶瓷工业污染物排放标准》（GB 25464--2010）的排放限值标准。</p>	<p>已落实，食堂产生的油烟废气经油烟净化设施处理达到《饮食业油烟排放标准（试行）》（GB18483-2001）油烟最高允许排放浓度要求（<math>2.0\text{mg}/\text{m}^3</math>）后，引至楼顶高空排放；项目燃气梭式窑烟气通过集气罩收集达到排放标准后经15m高排气筒外排，确保项目外排大气污染物排放浓度达到《陶瓷工业污染物排放标准》（GB 25464--2010）的排放限值标准。</p>
	<p>选用低噪音生产设备，合理控制噪声源布局，并采取隔音、消声措施，确保符合《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2类标准。</p>	<p>已落实。 选用低噪音生产设备，合理控制噪声源布局，并采取隔音、消声措施，确保符合《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2类标准。</p>
<p>总量控制指标</p>	<p>项目主要污染物排放总量控制指标：SO<sub>2</sub> 排放总量<math>\leq 0.0006</math>吨/年；NO<sub>x</sub> 排放总量<math>\leq 0.022</math>吨/年</p>	<p>本项目主要污染物排放量：SO<sub>2</sub> 排放总量小于0.0006吨/年；NO<sub>x</sub> 排放总量小于0.022吨/年，符合揭西县环境保护局的总量控制要求。</p>

## 二、工程变动情况

项目主要设备、生产工艺及产能均按环评报告表及审批要求建设，无重大变化。

## 三、环境保护设施建设情况

### （一）废水

本项目项目生活污水经化粪池处理达到《农田灌溉水质标准》（GB5084-2005）中旱作标准后，用于周边农田灌溉。

### （二）废气

项目油烟废气经“等离子净化设施”处理后达到《饮食业油烟排放标准（试行）》（GB 18483-2001）的要求。

炉窑干燥烧成工序大气污染物排放符合《陶瓷工业污染物排放标准》（GB 25464—2010）修改单中表5新建企业大气污染物排放浓度限值标准中的标准。

### （三）、噪声

验收组：







项目噪声主要来源于生产设备及送排风设备运行时的产生的噪声。已通过合理布置噪声源，对设备进行封闭式隔声、吸声、消声处理，严格执行操作规程、采用减振处理、加强绿化等噪声防止措施。

#### (四) 污染物排放总量

本项目主要污染物排放量：SO<sub>2</sub> 排放总量小于 0.0006 吨/年；NO<sub>x</sub> 排放总量小于 0.022 吨/年，符合揭西县环境保护局的总量控制要求。

#### (五) 其他环境保护设施

##### 1、环境风险防范

项目制定了环保管理制度，配备了必要的事事故防范和应急设备；做好生产车间和化粪池等污水处理设施的防渗、防漏工作，可以有效地防止风险事故等造成环境污染，确保环境安全。

##### 2、生态保护措施

项目厂区内外栽种多种植物，对粉尘有吸附作用，对噪声也有一定的吸收和阻碍作用，在空地和边界附近种植树木花草，既可美化环境，又可吸尘降噪。

#### 四、环境保护设施调试效果

项目主要环保设施有废气、噪声和污水处理设施等。建设单位安排专门的环境安全管理人员对上述环保设施定期维护，各环保设施均正常运行。

深圳市深大检测有限公司对本项目进行了现场监测，验收期间，项目正常生产，主要设备均处于正常工作状态，工况负荷达到75%，根据验收监测报告，主要结果如下：

1、由废水检测结果可知，本项目生活污水经处理达到《农田灌溉水质标准》(GB5084-2005)中旱作标准后，满足环评报告表及其审批要求。

2、由废气检测结果可知，项目油烟废气经“等离子净化设施”处理后达到《饮食业油烟排放标准(试行)》(GB 13433-2001)的要求。炉窑干燥烧成工序大气污染物排放符合《陶瓷工业污染物排放标准》(GB 25464—2010)修改单中表5新建企业大气污染物排放浓度限值标准中的标准。

3、边界噪声排放达到《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中的2类标准昼夜要求。

验收组：

刘建 冯明 李 洪 王 洪 李 洪 李 洪



4、本项目主要污染物排放量：SO<sub>2</sub>排放总量小于0.0006吨/年；NO<sub>x</sub>排放总量小于0.022吨/年，符合揭西县环境保护局的总量控制要求。

综上，本项目废水、废气、噪声环境保护设施调试效果较好。

### 五、工程建设对环境的影响

项目建设及运营期间未收到周边投诉。根据验收监测结果，项目废水、废气、噪声，在采取相应措施后均能满足相应执行标准，各污染物对环境的影响相对较小。


### 六、验收结论

根据《关于发布<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的公告》（国环规环评[2017]4号）、《关于转发环境保护部<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的函》（粤环函〔2017〕1945号），验收组经现场检查并审阅有关资料，经认真讨论，验收组认为建设项目基本能够按照环评报告表要求和环评文件的审批意见要求，落实环境保护措施，执行“三同时”制度，整体工程各项环保设施运行正常，各项污染物符合验收标准要求，同意该项目通过废水、废气、噪声竣工环境保护验收。

### 七、后续要求

切实做好项目环境保护管理工作，加强环保设施日常维护及管理，确保废水全部回用不外排，废气、噪声持续稳定达标排放。

验收组：









八、验收人员信息

验收组成员名单

	单位	职务/职称	电话	签名
组长	揭西县利顺科技有限公司	总经理	13500251722	李顺
验收监测机构	深圳市深大检测有限公司	负责人	13597886552	李顺
专家	揭阳市环境监测站	高级工程师	13828165033	李顺
专家	揭阳市环境监测站	高级工程师	13580208686	李顺
专家	揭西县环境监测站	高级工程师	13828122136	李顺

揭西县利顺科技有限公司  
 2019年 月 日

